

四川农业大学

四川农业大学 2025 年度学费收支专项报告

四川省教育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调整我省公办高等学校学费标准的通知》（川发改价格规〔2023〕260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将我校 2025 年度学费收支专项报告如下：

一、学费收支情况

学校 2025 年度学费总收入 47,532.18 万元，其中本专科生学费收入 20,265.14 万元，研究生学费收入 10,551.41 万元，自考成教网教等学历继续教育收入 16,563.29 万元，留学生学费收入 152.34 万元。严格执行学费公示制度，学费按照“收支两条线”要求，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作为教育事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学费收入全额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度学费支出 47,532.18 万元，用于办学支出，提升学校教学质量和学科建设水平。

2025 年度学校发展取得多方面成就。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新增设计学一级交叉学科，备案大数据技术与智慧农业等 5 个二级交叉学科，动物科学、动物医学 2 个专业通过全国首批农学门类专业三级认证；落实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要求，出台《本科创新实验班实施办法》，招收博士 380 人、硕士 3011 人，“双一流”高校生源占比分别为 65.3%、35.3%，2025 届本科生升学率 36.1%、同比增长 1.2 个百分点，本科生、研究生就业率分别为 91.3%、95.9%；国际化办学纵深拓展，新建 1 个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首个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川农大帕特雷学院”获教育部批准；办学资源条件提档升级，雅安市农产品微生物组学与食品新质加工重点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成都校区新校区总体规划获省政府批复；民生条件持续改善，改善办学条件，响应师生关切，完成运动场、宿舍、卫生间等 10 项民生实事改造，安装直饮水机、新能源充电桩等设施。

二、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学校按要求足额计提学生资助经费，始终坚守立德树人初心，聚焦“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庄严承诺，以“扶困、扶智、扶志”为核心，深化发展型资助育人模式，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突出“精准”核心，织密织牢基本保障网，让资助更有力度。

一是动态完善困难学生数据库，高效完成全国及省级资助系统 7 万余人次数据维护；二是全年度累计发放国家奖助学金、服兵役资助、校内各类奖助学金等惠及学生数 3.5 万人次；通过“绿色通道”保障学生顺利申请助学贷款；三是常年度开通临时困难申请通道，设立勤工助学固定岗位和临时岗位，切实做到应助尽助、急难有救。聚焦“赋能”关键，拓展发展型育人维度，让成长更有厚度。一是成功举办第五届“励志启航训练营”，全年度邀请校内外导师 50 余人次，开设课程 30 余门；二是组织学生参与暑期资助走访，选拔优秀营员担任助教、志愿者，深化校企合作，与益海嘉里、大帝汉克等企业共建实践基地；三是评选表彰“自强、科创、公益”之星 30 名，涌现出身残志坚、获全国性励志奖学金的文钧敏，荣获优秀学生标兵的吉觉伍来、柳黛鲜等一批先进典型。“寒梅飘香工程”已成为全省高校发展型资助育人标杆，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川农大经验”。一是训练营学员超 95% 反馈理想信念更加坚定，80% 认为课程解决了学习求职实际难题；二是 2025 年度超 60%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获得校级及以上表彰奖励，困难学生就业率持续高于全校平均水平；三是 2025 年度 8 项资助育人作品获省教育厅表彰，学校连续四年度获“优秀组织奖”。

三、成本核算情况

学校坚持“统一领导，集中管理”的财务管理体制，严格按照

政府会计制度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持续推进成本核算体系建设，不断提升成本核算的科学性与准确性。

在成本核算科目设置上，学校按照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资产处置费用、其他费用等大类进行分类核算，并进一步细化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经济科目。为准确反映学生培养成本，学校在商品和服务支出下设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生产实习费、资料讲义费、学生活动费、招生就业费等明细科目，实现对学生培养相关支出的精细化核算与管理。

特此报告。

四川农业大学

2026年3月28日